

证券代码：838924

证券简称：广脉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3 月 12 日上午 10 点。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3 月 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赵国民先生、赵淑飞先生、沈颖女士、王欢女士、张旭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叶伟女士、章颖姬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

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三）审议《关于修订〈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下称“《发行规定》”），为适应《发行规定》中对募集资金管理的监管要求，更好地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改《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9年2月修订）》（公告编号：2019-006）。

（四）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三章 股份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第三章 股份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公司发行股份时，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五）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关键管理人员（在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预计发生额不超过 2,300,000.00 元。预计 2019 年度

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除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之外，无其他日常性关联交易。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现场签到登记。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3、办理登记手续，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收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3月8日

（三）登记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101号海威大厦606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571-86076710；传真：0571-85088555

联系人：王欢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101号海威大厦606室

（二）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5日